

2025 年度赤峰市松山区大夫营子乡 东山卫生院 公开报告



单位名称：赤峰市松山区大夫营子乡东山卫生院

单位负责人：马明春

财务负责人：马明春

编制人：李建飞

报送日期：2026 年 8 月 24 日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2025 年度部门（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国有资产占用情况及政府采购支出信息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职责

赤峰市松山区大夫营子乡东山卫生院贯彻落实国家、自治区、赤峰市关于卫生健康、卫生监督、疾病预防控制、公共卫生服务、基本药物制度等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是赤峰市松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所属股级单位，单位性质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负责辖区内基本医疗、公共卫生卫生和健康教育等服务。

二、部门（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2. 本机构人员编制 9 人，实有人员 9 人，全部为专业技术人员。机构设置情况：本部门由现金出纳、财务会计组成，本单位内设置了内科、儿科、中医科、中西医结合科、药剂科、医学影像等临床科室。

详细情况见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赤峰市松山区大夫营子乡东山卫生院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2025 年度部门（单位）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本年度圆满完成松山区卫健委下达的各项指标任务，辖区内各项公共卫生服务，满足了辖区内居民医疗卫生保健工作。

第二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大夫营子乡东山卫生院 2025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175.21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4.47 万元，增长 16.23%，变动原因：年初预算估计不足；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65.49 万元，下降 27.21%。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175.2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69.1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60.16 万元，下降 26.24%，变动原因：本年度本地区人口减少，导致收入减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6.12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5.34 万元，下降 46.59%，变动原因：本年度收入减少，结余相对减少。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变动原因：无。

（二）支出决算总计 175.21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75.21 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 65.49 万元，下降 27.21%，变动原因：财政拨款减少。

2. 结余分配 0 万元。结余分配事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变动原因：无。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无。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变动原因：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大夫营子乡东山卫生院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69.10 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0.18 万元，占 76.9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事业收入 38.90 万元，占 23.00%；

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其他收入 0.02 万元，占 0.01%。

收入决算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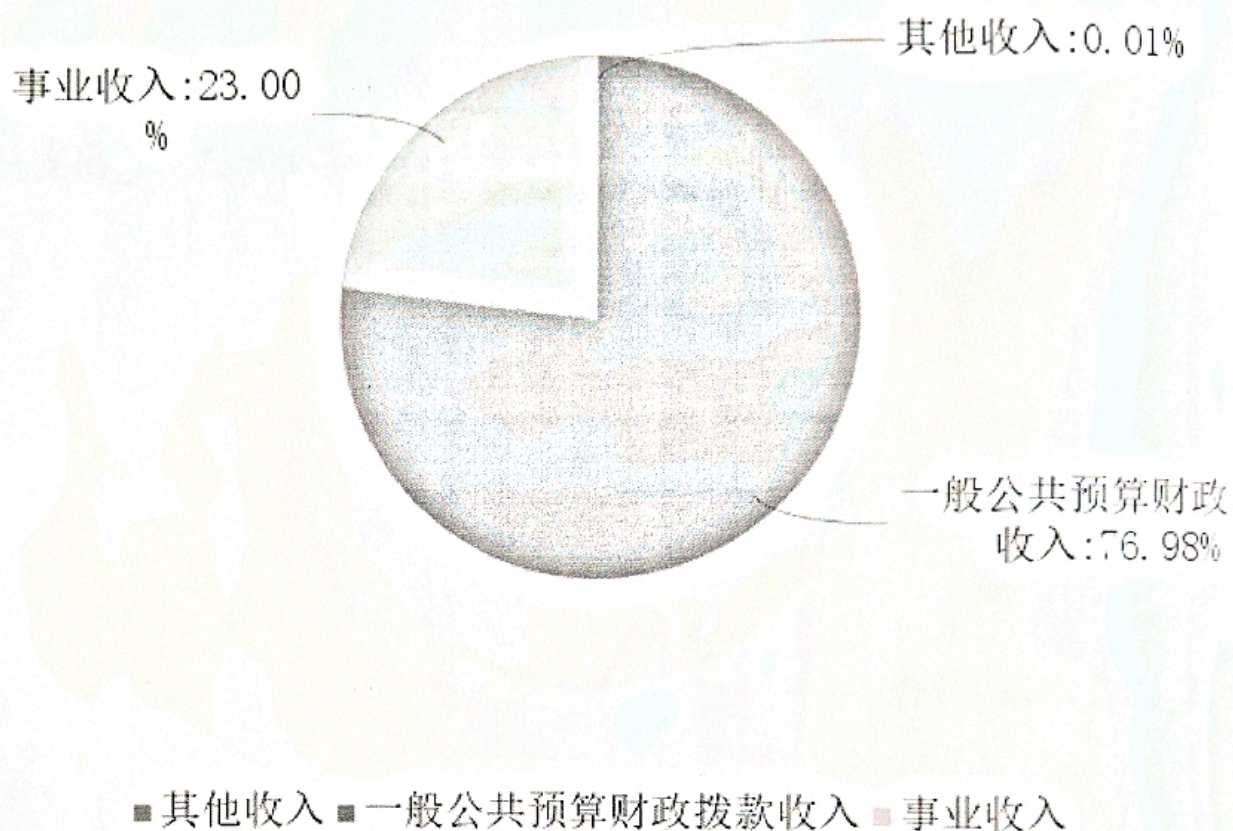


图 1. 收入决算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大夫营子乡东山卫生院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75.2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61.89 万元，占 92.40%；

项目支出 13.32 万元，占 7.6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支出决算图

合计_项目支出_3: 7.60%



合计_基本支出_2:

■ 合计_基本支出_2 ■ 合计_项目支出_3

图 2. 支出决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大夫营子乡东山卫生院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均为 130.18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0.57 万元，下降 13.64%，变动原因：年初预算估计不足；与上年决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20.69 万元，下降 13.71%，变动原因：人员增加，工资保险逐年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大夫营子乡东山卫生院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30.18 万元。与年初预算 150.74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86.36%。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类）

一般公共服务（类）决算数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其中：

1. 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公共安全（类）

公共安全（类）决算数为 0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减少） 0 万元。其中：

1. 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决算数为 10.93 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 10.42 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11.83万元，支出决算10.4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调动。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四）卫生健康支出（类）

卫生健康支出（类）决算数为109.07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减少10.41万元。其中：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5.93万元，支出决算6.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4.3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养老保险基数增加及人员增加。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保障支出（类）决算数为10.17万元，与年初预算相比增加减少0.27万元。其中：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9.11万元，支出决算10.1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本年度基数增加及8月份新考录一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大夫营子乡东山卫生院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116.86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116.8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88.97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0.48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6.78万元、住房公积金10.17万元、其他社会保障0.46万元。

（二）公用经费0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大夫营子乡东山卫生院2025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13.32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0万元。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4.0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77万元、维修（护）费1.23万元

（三）资本性支出9.32万元。主要包括：用于发放职工奖励性绩效工资

八、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不存在此项内容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大夫营子乡东山卫生院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完成预算的0%。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全年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与预算差异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大夫营子乡东山卫生院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开支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开支内容:不存在此项内容;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0万元,接待0批次,0人次,开支内容:不存在此项内容。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大夫营子乡东山卫生院 2025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其中:

(一)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款)资助少数民族语电影译制(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不存在此项内容。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大夫营子乡东山卫生院 2025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其中: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类）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款）“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不存在此项内容。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公用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大夫营子乡东山卫生院 2025 年度公用经费支出决算36.10万元，与上年决算相比，减少50.31万元，下降58.23%，变动原因：本单位本年度收入较上年度减少。其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0万元。比上年决算相比，增加（减少）0万元，增长（下降）0%，变动原因：不存在此项内容。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大夫营子乡东山卫生院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赤峰市松山区大夫营子乡东山卫生院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1 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赤峰市松山区大夫营子乡东山卫生院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组织对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 个，资金 13.3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部门（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赤峰市松山区大夫营子乡东山卫生院 2025 年度在决算中反映 1 个一般公共预算项目，以及 0 个政府性基金项目共 1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2025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赤峰市松山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部门)				实施单位		赤峰市松山区大夫营子乡东山乡卫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1.78	13.32		10	61.16		6.12	
		其中:财政拨款	0.00	21.78	13.32		——	61.16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免费向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					截止 2023 年底，2023 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项目，已经完成免费向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开展对重点疾病及危害因素监测。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有效控制疾病流行，为制定相关政策提供科学依据。保持重点地方病防治措施全面落实。开展职业病监测，最大限度地保护放射工作人员、患者和公众的健康权益。同时推进妇幼卫生、健康素养促进、医养结合和老年健康服务、卫生应急、计划生育等方面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方向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计量单位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数	正向	等于	90	0	%	7	7	
			覆盖松山区常驻人口	正向	等于	90	0	%	8	8	
		质量指标	居民规范化电子健康档案覆	正向	大于等	90	0	%	7	7	

			盖率		于						
			资金使用 有效率	正向	等于	100	0	%	8	8	
		时效 指标	基本公共 卫生服务 项目补助 发放时效	定性		%	0		5	5	
			资金拨付 及时率	正向	大于 等于	%	0		5	5	
		成本 指标	基本公共 卫生服务 项目补助 成本	正向	等于	12.02	0	万元	5	5	
			资金足额 拨付到位	正向	等于	12.02	0	万元	5	5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接受基本 公共卫生 服务目标 人群覆盖 面	定性		基本公共卫生服 务	0		15	15	
		可持 续影响	项目目标 管理实施 影响力持 续时间	定性		长期	0		15	1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	城乡居民 对基本公 共卫生服 务满意度	正向	大于 等于	100	0	%	10	10	
	总分									100	96.1 2

下一步改进措施：

1、加强项目管理，项目完成后双方应及时对项目进行验收；

2、严格《政府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基层医疗机构会计制度》有关规定进行会计核算，购入、售出医疗卫生材料要进行出入库核算。

3、项目资金应该设立资金支出目标。

（三）部门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项目绩效评价综合得分情况详见单位具体绩效评价结果。

后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四）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和核心绩效指标标准体系建设情况。

无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结余分配：指单位按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部门（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

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部门（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建飞

联系电话：0476-8173120-

第五部分 部门（单位）决算表

见附件。